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 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mpion Allia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冠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成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9)

關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報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冠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刊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使用的詞彙具有年報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繼年報披露之資料後,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以下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之補充資料,該等資料載於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該計劃的計劃授權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為50,000,000份購股權。該計劃項下概無設定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該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5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546,092,537股股份的約9.16%。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年報其餘內容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冠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辰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陳辰先生、陳小龍先生、胡恩鋒先生、李愛 國先生及羅艷紅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華先生、趙振東先生及錢志浩先 生組成。